

证券代码：300226

证券简称：上海钢联

公告编号：2018-081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开配股补充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8年6月19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80671号），并于2018年7月11日披露了《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开配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7）。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，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配股补充反馈意见回复》。

本次配股事宜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按规定对本次配股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持续信息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0日